

香港房屋委員會
安裝冷氣機申請書

(請填寫一式三份，兩份交回住戶，一份由屋邨辦事處存檔)

本人為_____邨_____樓/座_____室的戶主/持證人。本人單位內已裝有_____部窗口式及_____部分體式冷氣機(如有)，本人現申請安裝_____部窗口式及_____部分體式冷氣機，位置如下：

<u>冷氣機類型</u>	<u>安裝類別</u>	<u>新安裝位置</u>
窗口式	： 新安裝/加裝/更換/更改位置	_____
分體式冷凝器	： 新安裝/加裝/更換/更改位置	_____

本人願遵照隨函附件的圖則及要求安裝冷氣機，同時遵守以下規則：

- (一) 香港房屋委員會(房委會)將會保留權利，若情況需要，可以要求本人將上述單位內的冷氣機裝置拆除。
- (二) 如大廈類型有提供冷氣機平台，冷氣機必須優先安裝於該平台之內，且該平台的總負載(包括冷氣機及其他附屬部件)不得超過 100 公斤。惟若單位未備有冷氣機平台，則需於外牆或其他標準安裝位置安裝冷氣機支架。安裝冷氣機時，不可超載。本人會徵詢專業人士意見，採用合適的安裝方法及配件，穩固安裝冷氣機設備及防止不當安裝導致損壞混凝土冷氣機台的結構完整。
- (三) 本人明白一般在外牆安裝及拆除冷氣機支架工程已被納入「小型工程監管制度」之小型工程類別。本人須根據《建築(小型工程)規例》聘請「訂明註冊承建商」進行所需小型工程及將有關的表格連同本申請書的副本(已附有屋邨辦事處印章)呈交房屋局常任秘書長辦公室的獨立審查組。本人明白完成安裝後會交回安裝冷氣機回條及所需文件。如未能提交，本人會負責拆卸該冷氣機。
- (四) 本人承諾將會聘用註冊電業工程人員安裝冷氣機，並按《電力條例》及《電力(線路)規例》檢查及確定安裝冷氣機後，單位內的總電流需求量不會超逾允許負載量。此外，本人會承擔各項冷氣機裝置的安全。
- (五) 除附件圖則及要求所示，有關裝置不可損壞樓宇之任何部分及冷氣機支架不可安裝在其他位置上，更不可將室內的固定裝置或設備移去。
- (六) 所有冷氣機的電線安裝必須採用釘明線方式。電線須直接駁入用戶電箱的備用電路。如因該項裝置而引致任何損壞，維修費用須由本人負責。
- (七) 若本人在開放式露台接近廚房的位置安裝冷氣機，煤氣錶/石油氣錶及相關配件須保持最少 150mm 距離，以免妨礙日後維修及抄錶。
- (八) 若日後房委會因修葺樓宇任何部分，而需要拆卸本人的冷氣機或有關裝置時，本人會負責事前拆卸及事後之重新安裝工程及費用，不可向房委會索取任何費用。
- (九) 本人會負責冷氣機安裝的安全及安裝後的適當保養和定期維修承托的支架。
- (十) 本人不會容許此等冷氣設備對其他住戶造成任何性質的滋擾。
- (十一) 當本人遷出上述單位或當你拆除此等冷氣裝置時，同意將因安裝及/或拆除此等冷氣機引致樓宇受影響之任何部分恢復原狀。
- (十二) 如本人於遷出時，未能依例拆除此等冷氣裝置，同意屋邨辦事處指派維修承建商代為拆除，而所需費用由本人負責。
- (十三) 本人明白若未能遵照香港房屋委員會的要求安裝冷氣機，香港房屋委員會可根據《房屋條例》(第283章)第19(1)(b)條規定終止我的租約。

戶主/持證人簽名：_____

戶主/持證人姓名：_____

聯絡電話：_____

日期：20____年____月____日

屋邨辦事處回覆

致申請人：

確認已收妥一式三份安裝冷氣機申請書，並交回其中兩份已蓋章的表格予申請人。請在安裝工程完成後填妥兩份以下「安裝冷氣機回條」並交回屋邨辦事處。

(屋邨印章、日期)

安裝冷氣機回條

住戶須於完成安裝冷氣機後一式兩份交回屋邨辦事處
(一份由屋邨辦事處存檔，一份交回住戶備存記錄)

本人曾申請在上述單位安裝的冷氣機已完成安裝，並提供下資料：

- ☐ 由於安裝冷氣機工程未被納入「小型工程監管制度」^註，現附上新安裝冷氣機資料及位置

冷氣機	分體式		窗口式		
	第一部 (A1)	第二部 (A2)	第一部 (B1)	第二部 (B2)	第三部 (B3)
重量 (千克)					
安裝位置					
安裝類別： 新安裝/加裝/更換/更改位置					
#備註：					

如你租用超過一個公屋單位，請在此欄列明安裝冷氣機的單位

- ☐ 由於安裝冷氣機工程被納入「小型工程監管制度」^註，現附上向房屋局常任秘書長辦公室的獨立審查組呈交第 III 級別小型工程完工通知及證明書副本及新安裝冷氣機資料及位置

冷氣機	分體式		窗口式		
	第一部 (A1)	第二部 (A2)	第一部 (B1)	第二部 (B2)	第三部 (B3)
重量 (千克)					
安裝位置					
安裝類別： 新安裝/加裝/更換/更改位置					
#備註：					

如你租用超過一個公屋單位，請在此欄列明安裝冷氣機的單位

本人明白若未能遵照要求安裝冷氣機，香港房屋委員會可根據《房屋條例》(第 283 章)第 19(1)(b)條款規定終止我的租約。

戶主/持證人簽署：_____
地址：_____邨_____樓_____室
日期：_____

^註 一般在外牆安裝及拆除冷氣機支架工程已被納入「小型工程監管制度」之小型工程類別